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 TAO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5)

非執行董事調任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何正德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拓展本集團數碼媒體及相關業務，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何正德先生，33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持有美國杜克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市場與管理學課程證書，以及美國史丹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何先生於媒體業務發展、資產管理及高科技工業的投資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彼現為 Harbor Pacific Capital 的首席合夥人，該公司為一家以矽谷為基地的私募投資公司，集中於美國及亞洲的創業基金及增長資產投資。在創辦 Harbor Pacific Capital 前，何先生曾於美國高盛、大中華區之美投集團及美國三藩市星島報業工作。何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何柱國先生之兒子。

何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擔任本公司董事一職外，何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除上文所披露外，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何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 僅供識別

何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該份合約將持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另一方方告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何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約1,200,000港元，此乃參照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業內報酬標準與市場情況而釐定；彼亦享有酌情花紅，此乃由董事會根據彼之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酌情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何先生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以及概無任何有關調任何先生的其他事項須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何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承董事會命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柱國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何柱國先生（主席）、蕭世和先生（行政總裁）、何正德先生、賈紅平先生、劉仲文先生、盧永雄先生及施黃楚芳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超瓊女士、金元成先生、李祖澤先生及陳芳女士。